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機關地址：104 臺北市民權東路一段六十七號五樓
電話：02-25953856 傳真：02-25991052
電子信箱：pharma.cist@msa.hinet.net

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(105)國藥師平字第 1051003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門診六類特定藥品重複用藥核扣方案」同醫事機構 105 年度第 1 季核扣資料，建請 貴署利用紙本方式通知及延長申覆時間至 6 月底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查 105 年度第 1 季同醫事機構核扣資料僅提供電腦系統查詢及申覆，惟因部分資深藥師不諳電腦系統，無法順利取得資料，故建請 貴署惠予同意利用紙本方式寄送核扣資料，並將申覆期限延長至 6 月底，藉以保障資深藥師之權利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副本：本會文存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 李蜀平

